

玉林师范学院教务处

玉师院教务处〔2023〕92号

关于做好2023年下半年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监考员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2023年下半年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定于9月16日（星期六）举行。本次东校区安排3场考试，西校区安排3场考试，共有19512人次，设置667个考场。为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现将监考员报送工作通知如下：

一、监考员人数安排：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场	第二场	第三场
1	文学与传媒学院	36	36	32
2	政法学院	25	25	22
3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18	18	16
4	商学院	30	29	27
5	外国语学院	48	47	42
6	数学与统计学院	25	25	22
7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	28	28	25
8	物理与电信工程学院	54	53	48
10	化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29	29	26
11	生物与制药学院	36	36	32
12	体育健康学院	35	35	31
13	音乐舞蹈学院	26	26	23
14	美术与设计学院	33	32	29
15	教育科学学院	53	52	47
16	马克思主义学院	17	16	15

二、监考员资格要求：

1. 监考员须为我校教职工，不能为校外人员。
2. 担任监考工作的老师要严格遵守考务纪律，工作认真，按时参加考前培训。

三、报送时间及要求：

1. 各学院按指定数量填好监考员登记表，于8月31日18:00前发至教务处考务管理科袁婷悦OA处。
2. 监考员数据上报后，如有监考员因突发情况不能出席监考的，各学院负责做好替换工作。
3. 各二级学院的报名情况将纳入教学工作年度绩效考核。
4. 教务处将9月13日18:00前公布监考员具体工作安排情况。

